

##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6月1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15日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授予第一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授予的股票期权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等待期已届满。经过对公司整体和激励对象考核的审查，公司股票期权授予第一期行权条件及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及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需的相关事宜。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授予股票期权的28名激励对象因所属的子公司2023年度业绩考核结果未达标准，导致授予的股票期权不满足第一期全部行权的条件，公司决定注销其已获授但未行权的447,915份股票期权；3名股票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同意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28,000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公司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期部分激励对象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同意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370,785股限制性股票按照1.25元/股的授予价格予以回购注销。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已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注销及回购注销事项。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正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和财务状况，在担保额度内的风险可控，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安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